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股票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：（2019）066 号

债券代码：128020

债券简称：水晶转债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高管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（2019）013 号），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盛永江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.23%。

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 14、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、高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（2019）018 号）和《关于董事、高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实施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（2019）036 号），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应当及时披露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盛永江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拟减持数量 (万股)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盛永江	200	集中竞价	2019/2/1 至 2019/2/12	10.122	114.6712	0.10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盛永江	合计持有股数	8,009,429	0.93%	8,921,532	0.8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,002,357	0.23%	1,112,338	0.1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6,007,072	0.70%	7,809,194	0.70%

注：盛永江先生减持前持股比例为 0.93%，因公司可转债在转股期，且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（每 10 股派 1 元，每 10 股转增 3 股），公司总股本由 862,822,989 股变更为 1,121,679,391 股，减持后盛永江先生的持股比例为 0.80%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盛永江先生本次减持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盛永江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8日